

离任干部群体购买团体意外险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MA-2025-109)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

### 一、招标条件

本离任干部群体购买团体意外险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11.8万元,招标人为南京市六合区人民政府马鞍街道办事处。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预算金额: 11.80万元 最高限价: 11.80万元(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 采购需求: 离任干部人数约137人,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 1年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离任干部群体购买团体意外险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离任干部群体购买团体意外险: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的会计报表);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或证明材料);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及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说明: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及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项目实施所必须的许可资质证明材料)。

2、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项目按照采用以下第(4)种方式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要求:

(1)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服务。

(2)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服务。

(3) 本项目通过以下第( )种方式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采购中小企业服务:

①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

②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进行合同分包,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

(4) 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执行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具体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与标准。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必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经总公司授权的分支机构, 提供总公司《营业执照》及当地分支机构《营业执照》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参加投标的, 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非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参加投标的, 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3) 投标人参加本次项目投标, 须提供总公司的法人企业授权书; 同一保险总公司仅能授权其一家分支机构参与本项目投标。

(4) 同一保险集团下的不同保险公司不可作为非联合体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07-16 09:00到2025-07-22 17:00

获取方式: 地点: 六合万达广场2-1006 方式: 现场获取(请潜在供应商持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7-28 15:00

递交方式: 现场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07-28 15:00

开标地点: 南京市六合区人民政府马鞍街道办事处产权交易中心开标室(马鞍街道办事处院内老计生办二楼), 届时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代表出席开标过程, 开标时请携带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

#### 七、其他

其他补充事宜:

1、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 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如供应商组成联合体且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4) 供应商未提供《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

2、是否接受进口产品：不接受

3、现场踏勘：不组织，供应商可自行决定是否参与现场踏勘，参与与否不会对最终中标结果有任何影响。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南京市六合区人民政府马鞍街道办事处。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京市六合区人民政府马鞍街道办事处  
地 址： 马鞍街道人民路54号  
联 系 人： 王主任  
电 话： 13852051141  
电 子 邮 件： 609752838@qq.com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国川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印务包装产业园6号（六合区冶山镇内）  
联 系 人： 谈学玉  
电 话： 15850712266  
电 子 邮 件： 842825248@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谈学玉（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